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72.54%。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5 年 4 月 28 日和 2025 年 5 月 22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650,000 万元的新增担保额度，其中对资产负债率 70%以下的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 万元的新增担保额度，对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 万元的新增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庆集贤路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安庆支行”）签署《保证合同》，公司为控股孙公司安徽丰元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丰元”）在建设银行安庆支行办理人民币 4,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所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次担保基本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担保方	审议的本年度	本次担保前	本次使用本年	本次担保后剩余本	本次担保后
------	--------	-------	--------	----------	-------

	担保额度	担保余额	度担保额度	年度可用担保额度	担保余额
安徽丰元	90,000	68,000	4,000	86,000	72,000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安徽丰元锂能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1 年 9 月 16 日

3、注册地点：安徽省安庆市经开区迎宾东路以南，泉潭路以东，外环北路以西，钱塘路以北

4、法定代表人：邓燕

5、注册资本：99,950.14 万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7、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丰元锂能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72.25%股权，安徽金通新能源汽车二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15.01%股权, 安庆皖江高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 12.74%股权。

8、与上市公司的关系：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9、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57,225,209.45	1,377,258,488.29
负债总额	581,387,686.51	577,181,507.31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220,040,201.85	273,242,271.15
银行贷款总额	392,326,303.08	365,654,963.16
净资产	875,837,522.94	800,076,980.98
项目	2024 年 1-12 月（经审计）	2025 年 1-6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53,304,933.52	235,542,965.42
利润总额	-116,946,237.97	-75,760,541.96
净利润	-116,088,347.08	-75,760,541.96

10、经查询，安徽丰元锂能科技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合同名称：《保证合同》

2、保证人：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3、债务人：安徽丰元锂能科技有限公司

4、债权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庆集贤路支行

5、担保额度：肆仟万元整

6、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国外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7、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8、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保证人同意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若债权人根据主合同约定，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债权人宣布的债务提前到期日后三年止。如果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五、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294,950 万元（含上述担保，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不同担保主体对同一融资事项提供担保的，担保金额不重复计算），均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72.5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等。

六、备查文件

1. 《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5 日